

齋色園主辦可銘學校
有關「陽光校園--陽光教室功課輔導班」事宜
(通告第 039/2019 號)

致_____班_____學生家長：

「陽光校園--陽光教室功課輔導班」的籌備工作經已完成。歡迎 貴子弟成為本計劃的學員，現把上課資料通告如下：

上課日期	3/10/2019 至 2/6/2020 ※逢星期一至五 (依據陽光教室功課輔導班的行事曆進行)
時 間	下午 3：30 至 5：00
地 點	本校課室
導 師	由協辦機構---元朗大會堂賽馬會元朗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提供
備 註	1) 乘坐校車之學生，不設第二輪校車服務，家長需親自到學校接回學生。 2) 如 貴子弟於課堂多次違規或不聽從導師指示完成家課，本校將要求 貴子弟退出陽光教室功課輔導班。

請家長填妥回條，著 貴子弟於 26/9/2019 或以前交回學校辦理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445 0101 與何紫薇老師聯絡。

校長 陳煥璋 謹啟

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



有關「陽光校園--陽光教室功課輔導班」事宜
(通告第 039/2019 號)

【回 條】

覆齋色園主辦可銘學校陳煥璋校長：

(甲) 本人對於「陽光校園--陽光教室功課輔導班」之安排業已知悉，敝子弟會於 3/10/2019(星期四)開始留校參加「陽光教室功課輔導班」。

學生放學方式：自行放學 家長接回

(乙) 本人重申敝子弟**不會參加**上述計劃。

_____班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負責人：何紫薇老師

二 零 一 九 年_____月_____日